

## 转身放手的爱

□ 施群妹

开学前几天,我绞尽脑汁地想着好吃的,似乎想用美食给孩子留下记忆。离校前一天,孩子说:晚上想吃蛋饺。

蛋饺做起来并不难,却很花时间,但这又怎样?这个时候,只要他提要求,还有不满足的吗?

下班前,我到家附近的净菜商店买瘦肉,这店里的猪肉据说是无公害养殖的,价格比市场上贵很多。遗憾的是,店家说卖光了。我只能辗转去菜市场,淘了一块瘦肉,回家马不停蹄地剁肉、打蛋。尽管下班很晚了,但是得抓紧每一分钟,争取在新闻联播开始前,把晚饭吃完。

心急火燎中,开火、蛋液下锅,没有想象中的膨胀,怎么回事?再一看,忘记放油了。重新刷锅、放油、下蛋液,十几个蛋饺成型后,发现还剩下许多肉沫,但是明天孩子就要去上大学了,做这么多蛋饺,自己也没什么胃口吃,暂且就把肉沫放到一边。开始炒菜,放入蛋饺做了一锅汤,放上粉丝,这碗孩子最喜欢吃的蛋饺粉丝汤做好了。

晚饭后,照例和孩子一起到他的母校跑步。这一天,似乎与平常也没什么两样。

第二天,开车将孩子送进大学,这是孩子生活学习需停留四年的地方。报到、搬行李、铺床、安顿所有的家当,然后在大学食堂里吃了饭。与孩子告别后,我们走遍校园的每个角落,似乎多熟悉一下校园,与孩子的距离就近一点。

早就商量好,把孩子送进大学后,留在杭州玩两天,为此还特意预订了当晚的宾馆,所订宾馆是离孩子大学最近的那家。但当时,我和孩子他爸已是累得双脚灌铅,只想找张床美美地睡上一觉。

小憩后,我提议去钱塘江边走走,先生说:先问问孩子吃晚饭了没有啊,他现在在做什么呀?

我笑着说:说好了放手的,走,我们自己吃饭去。

走到外面,天却下起大雨,一瞬间兴致全无,在附近找了家店胡乱吃了点东西,又转身回到宾馆。

半夜居然醒了好几次,辗转反侧,好不容易熬到天

亮,一看外面,雨下得更大了,先生说,今天回家去算了。我默许,然后看到孩子在我们一家子的微信群里说:一早下大雨,食堂的路有点远,多想寝室吃面包牛奶啊!

我看了,有点心疼。说:想给孩子买点面包,幸亏行李里带着一箱牛奶。

然后,我们又返回到孩子的大学,走到生活区,问宿管:附近有没有面包店啊?宿管大叔热心道:孩子大了,自己会买,你们不要操心了,只要给钱就行。面包店、超市很多的,周围都有。

一刹那,我觉得我们应该放手了,毕竟孩子已经成年了。但一想:就算是最后一次吧!

走过另一个校门,正好碰到新生们排着队去领取军训服,孩子向我挥挥手,我也挥挥手。

买好面包,转身又回到生活区,到了孩子的寝室门口,将面包挂在寝室的门把上,拍了照,发给孩子。

就在转身的时候,突然眼泪就流了下来。

## 爷爷的电话簿

□ 汪志楠

老家的案几上一直摆着一架插着电的老式座机,从我有记忆开始,座机换了两三次。而座机旁的电话簿依然是那本单薄的小册子。那是爷爷的电话簿。

爷爷上过几年学,字写得很好。但很可惜,小学没上完就辍学了。因为实在是太穷了,虽然是几元钱的学费,但在当时是一笔很大的支出,家里负担不起。爷爷只好回家放牛割草。后来,爷爷做了泥瓦匠,他能搭出特别好的房子。我们家的房子,就是爷爷奶奶亲手砌的,温暖舒适。

“电话簿”这三个字就是爷爷教我的。

起初,包着黑封面的“电话簿”是有外壳的。看着爷爷一笔一划在本子上记着爸爸妈妈、叔叔阿姨的电话,我便缠着爷爷问:“爷爷爷爷,为什么要用笔记啊?用脑子不就记住了吗?”爷爷笑了:“好记性不如烂笔头!记下来就不会忘了!”“我来记,我保证记得清清楚楚!”我承诺着。

从那时开始,我便兢兢业业地操持起自己的“事业”。这本电话簿上不会删去任何一个人,它承载着两位老人与外界的全部联系。它单薄,只有半个手机那么大,来来去去也不过几十页的厚度;它敦厚,爷爷奶奶常联系的亲戚朋友的电话号码,全都认认真真记了个遍。这些号码几乎没更改过。

许多时候,电话那头的人,我一听声音就晓得是谁。“楠楠!”他们也笑道,紧接着下一句就是,“你奶呢?你爷呢?”街坊邻居、七大姑八大姨就没有不认识我的。

村里的人也都是我家电话簿上的人,他们从不会离开这片土地。年轻人都去城里打工了,这个小小的落寞的村子是留不住人的。我知道,每个人家里都有一本属于自己的电话簿,那上面也一定记满了他们亲人朋友的名字和联系方式。

那时候,我从没觉得自己

会真正离开这座小小的温暖的村落。一开始,只要爸爸在电话那头一提要接我走,我就哭得昏天暗地,哭到呕吐,把爷爷奶奶吓得再不敢提回苏州的事。可我总要上学的,在一个夏天,我鬼哭狼嚎着,还是被接回了苏州。我记得我拿着电话簿哭了老久,觉得上面没有我的电话,爷爷奶奶会忘了我,小狗会忘了我,兔子会忘了我,甚至连我讨厌的猫都会忘了我……

但他们没有。放假了,我马不停蹄地跑回老家。最亲爱的小狗还会在我把行李搬下车的瞬间从院子里冲过来拥抱着我,舔舐着我的手,扒拉着我的裤腿子;爷爷奶奶还是从容地接过行李,展示给我布置的房间。每次回老家,总有乡亲们熟悉的声音:

“楠楠回来啦!长高高了!”  
“七奶给你拿楂子,知道你这几天要回来,我都舍不得摘,去七奶家,七奶给你搞新鲜的!”

“楠楠!今年要不要石榴了,王奶奶院子里的石榴树今年结果老大个了,来来拿两个回家吃!”

“小楠回来了,菜园才抱回来的西瓜跟香瓜!回去叫你奶给放井里镇一会儿,过劲得很!”

……  
这些都让我觉得我不会真正意义上离开这里,不仅是因为我身上有这里的“味道”,还因为我自己的电话号码。

高考那年,回老家村里办升学宴,乡亲们都很开心。他们是为村里又出了一个大学生而开心。而我的心境竟是如此地波澜不惊,感觉已经脱离这里很久了,已经失去了感知这片土地的“感觉”。那时我大抵就知道,自己真的要离开这片土地了,我终于不得不成为电话簿上的一串符号。

这次,我郑重地在爷爷的电话簿上签下了我的姓名和联系方式。用成熟的字迹,告别了所有的天真。

## 影无声亦有情

□ 虞红霞

法国作家马克·李维《偷影子的人》,这部“销售得比影子消失的速度还快”的作品完美展现了马克·李维温柔风趣的写作风格,有催人泪下的亲情、浪漫感人的爱情和不离不弃的友情,带给我们笑中带泪的阅读感受,是一部唤醒童年回忆和内心梦想的温情疗愈小说。

小说中的“我”,是一个孤独、弱小的男孩。爸爸离开了家,只留下“我”和伤心的妈妈。在学校,“我”时常被体格健硕的男同学欺负,被锁在柜子里,却不敢回击。“我”孤独地活在自己的世界里。夜晚,感到害怕的“我”经常躲在阁楼里,和自己的影子说话。“我”也喜欢跟别人的影子说话,并幻想自己有超能力。

但就是这样一个男孩,却常常伸出温情的小手,帮

助身边需要帮助的人。

一天,“我”被老师罚扫三小时的树叶,与警卫伊凡交谈了起来。“我”得知伊凡是孤儿,从来没有得到过母爱,便让自己的母亲写了一封温情的信给他。慢慢地,两人成了忘年交,友情也抚慰了伊凡同样孤独的心。

在面包师的儿子吕克的支持下,“我”决定勇敢一次,与高大健壮的马格竞争,参与竞选班长。一天,学校煤炉爆炸,老师带着同学们纷纷撤离。在这危险的紧要关头,“我”独自闯进工具间,救出了命悬一刻的伊凡。也正是因此,“我”以压倒性的票数赢得了班长竞选。

这个世界是疯狂的,但是“我”从来都不缺失爱。妈妈是一名护士,她把所有的爱都给了“我”。在“我”读医学院的那些日子,每次妈妈想“我”了,她就爬上小阁楼,跟“我”的影子说话。多次圣诞节,“我”因工作原因,没能回家看妈妈,每次妈妈都能

理解“我”。后来,“我”收到妈妈去世的噩耗。原来妈妈为了不让“我”担心,隐瞒了病情。“我”把唇印在妈妈冰凉的脸颊上,给了妈妈最后一吻。“我”整夜为她守灵,如同妈妈守护“我”无数个夜晚。那以后,妈妈无时无刻不在“我”的思绪里。

海滩上的克蕾儿,一个漂亮的聋哑女孩,“我”与她青梅竹马,她用风筝写下“我想你”,两人约定每年都要在海边灯塔边相约,女孩每年都去海边灯塔,可“我”失约了。女孩伤心地离开了海边,去音乐学院上学。后来“我”到海边寻找克蕾儿,经过一番曲折找到了真爱。

现代,人与人之间有太多的冷漠。我们手捧电子产品,却忽略了陪伴。在越来越孤独的世界里,越来越孤独的我们需要温情。而流淌在小说中的温暖的情感,恰如一剂良药,让读者的心变得柔软。



《雨凉》 钱新明